

中共江阴市委文件

澄委发〔2020〕26号

中共江阴市委 江阴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创新江阴”三年行动计划 (2020—2022年)》的通知

各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各镇(街道)党(工)委、人民政府(办事处),市机关各部门,市各直属企业党委,市各直属单位,各驻澄单位:

《“创新江阴”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已经市委常委会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此页无正文）

中共江阴市委

江阴市人民政府

2020年3月15日

“创新江阴”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 年）

为全面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强化创新作为第一动力在发展大局中的引领和支撑作用，加快创新型经济发展，促进新旧动能加快转换，推动经济规模优势转化为创新发展优势，制订本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聚焦实体经济、产业发展和民生期盼，坚持以企业为主体、产业为导向、人才为支撑、生态为依托，调整创新资源配置结构，构建具有强劲活力的企业创新主体、贴近产业的创新载体平台和随方逐圆的创新发展生态，努力建设长三角地区乃至全国具有影响力的先进制造业科创中心。

二、主要目标

坚守实体经济，推进创新发展。通过三年努力，建立比较完善的区域创新体系，创新资源有效集聚，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创新效益大幅提升，创新型县（市）建设任务全面完成，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制造业成为实体经济转型升级过程中最具活力、最有潜力的关键力量，创新驱动发展格局初步形成。到 2022 年，全社会研发投入占 GDP 的比重保持在 3.3%以

上，企业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达 2.2%；战略性新兴产业占规上工业产值比重提高到 30%，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达 40%；有效高新技术企业数实现倍增，突破 1000 家；全市人才总数达到 44 万人，其中高层次人才 1.5 万人；规上工业企业中有研发活动企业数占比 50%以上；建成新型研发机构 2—3 家。三年内，引进科技人才项目 100 个，新建科技企业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等创新载体 5 家；每年完成技术合同成交额 50 亿元。

三、重点任务

全面落实新发展理念，实施六大行动，促进动能转换，支撑和引领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实施制造业转型升级行动，创造实体经济新优势

1. 以核心技术提升主导产业。增强规划引领功能，放大主导产业优势，深入完善特钢新材料、石化新材料、纺织服装、车船及装备制造、新能源、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等 1000 亿级、500 亿级产业的规划。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为提升主导产业竞争力的技术基点，着力关键核心技术攻坚研发。坚持技术创新和产业链条紧密衔接，贴近主导产业需求，加大尖端人才引进，加速成果转移转化，构建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群。围绕主导产业方向，建设具备科技研究、产业孵化、生产制造、检测服务、人才和资本支撑能力的产业公地，打造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集群。扩大投资与优化

结构并重，引导资金投入主导产业，促进高新技术产业、高技术制造业总量扩大和质量提升，提高主导产业的创新、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到 2022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达 30%，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达 40%。（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各镇街园区）

2. 以成果转化支撑新兴产业。编制战略性新兴产业规划，引领项目招引和产业布局。提升产业素质，提高创新浓度，持续优化产业结构，营造重点战略性新兴产业良好增势。抢先布局未来产业，在 5G 通信、生物技术、能源储存、大数据决策、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领域力争形成数字经济、生物经济、绿色经济、体验经济等先行优势。掌握运用关键技术，全面梳理未来产业和产业前沿领域的创新技术，本着有限目标、重点突破的原则，滚动实施一批重点科技研发计划项目，引导企业突破一批产业前瞻性关键技术。增强我市产业对境外资本的吸引力，围绕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等科技含量高、创新能力强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积极招引创新型企业、创业投资机构。坚持公平公正，扩大开放创新，推动生产要素合理配置，促进各类投资包容共生，合力打造“先进制造业第一县”。到 2022 年，全市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占工业投资比重达 30%，战略性新兴产业利用外资占比保持在 67.2%。（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招商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各镇街园区）

3. 以双招双引壮大优势产业。发挥比较优势，争抢优质项目，完善产业链条，增强利用外资的技术溢出效应和产业升级效应，吸收国际投资搭载的技术创新能力、先进管理理念，逐步向产业链价值链高端发展。招商引资、招才引智一体推进，引资、引智、引技并举，注重产业、科技和人才项目集成招商。以市场导向为原则，统筹技术、人才、产业、政策、资本等要素和营商环境、配套、承接载体等支撑能力，引进海外重大项目、先进技术、尖端人才和研发机构。围绕国际国内产业战略变化，紧盯产业转移趋势，锁住重点，强化特色，推出产业链招商项目（2020—2022），加速现有产业链化延伸和补缺，提升产业集聚度。瞄准全球生产体系高端，以龙头企业、配套企业相辅相成、利益均享为原则，围绕高端制造、特钢材料运用、精密和超精密加工、新一代信息技术、纺织服装、石化新材料等领域，引进技术、知识密集，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产业控制力强、带动能力强的产业项目和企业，步入强链补链“快车道”。继续做好企业增资扩股、技改扩能、上市融资的同时，注重新项目的招引落户，发挥重点重大项目作为转型升级“转向器”、创新发展“推动器”的作用，各类资源同频共振竞相发展。2020 年，在签约新项目上取得突破，新签 10 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30 个、30 亿元以上项目 6 个、50 亿元以上项目 4 个、超百亿元项目 1 个。（责任单位：市招商局、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各镇街园区）

4. 以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优化投资结构，狠抓有效投入，以增量引领、带动存量提升，促进传统产业与高新技术产业协调发展。加快传统产业吸纳高新技术，鼓励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推进企业产品标准化。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优化传统企业生产、决策和管理流程，提高创新力，以信息化驱动现代化。发挥龙头企业示范作用，支持传统企业以高新技术企业为目标，成为创新主体、研发主体，通过技术创新、技术转移等途径改良产品、改进工艺、提高质量、降低成本，推动传统产业向中高端迈进。科技赋能，加强以传统产业升级为使命的相关关键技术攻关，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技术、新产品。加快传统产业生产设备智能化改造，在相关领域开展智能制造示范，强化智能制造服务支撑体系，推动企业制造装备升级。大力发展与传统产业紧密相关的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等生产性服务业，促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帮助传统产业开拓新业态，激发新需求。利用生命科学推动传统农业向现代高效农业转变，努力提高农产品的产量和质量。加快推进农业新技术示范园区、星创天地、农村服务超市等农业创新载体建设，加快农业物联网、农产品电子商务、农产品精深加工等智慧农业技术的开发和应用推广。到 2022 年，实施智能化建设重点示范项目 50 个，新增国家级智能制造综合标准化与新模式应用项目 1 个、省级示范智能车间 10 家、省级智能示范工厂 3 家。（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市

农业农村局)

(二) 实施创新主体扩容行动，构建创新型企业新梯队

5. 打好高企引育攻坚战。落实创新型企业倍增计划(2018—2022年)，培育以高新技术企业、“准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雏鹰企业”为引领的大中小企业梯次并进的创新矩阵。突出抓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强化高新技术企业申报、认定工作的前瞻性、计划性、系统性研究，建立起认定一批、申报一批、储备一批、引育一批的良性成长机制。认真落实创新型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扩大研发经费奖补惠及面，在政策扶持、科技金融、科技项目、创新典型培育、先进褒扬激励等方面进一步向“高新技术企业”聚焦。对标最佳服务、最优生态，负责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的三个部门协同发力，加强对企业专利、研发费归集等业务的指导服务，建立会商机制，对列入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的企业开辟“绿色通道”，加快申报进程。坚持内部培育、外部招引并举，以国家级、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和有关镇街为依托，每年招引一批科创载体项目。到2022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净增500家。(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6. 壮大创新型企业队伍。深入实施“小升高”计划，强化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建立科技型企业税收、营业额、专利、研发投入、研发人员数据库，全面摸排挖掘优质企业资源，扎实推进“三类”企业入库培育工作，通过靶向培育、精准扶

持，加速打造一批具有行业引领力、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型龙头企业。瞄准世界主要科技创新强国、国内外科创中心城市，积极招引科创企业、科技项目和创新团队。三年内，每年引进科技人才项目 30 个，其中 30% 为海外高层次人才项目。到 2022 年，培育 20 家企业成为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在国内位居前列的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争创 2 家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 1200 家，雏鹰企业 600 家、瞪羚企业 200 家、准独角兽企业 30 家。（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招商局、市委组织部，各镇街园区）

7. 打造企业创新强磁场。鼓励企业牵头实施重大科技项目，联合中小企业共享平台资源优势，开展技术攻关，形成更多原创性技术和标志性成果，打造一批高价值专利组合和知名品牌。深度融入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创新网络，支持企业以“研发中心+制造基地”模式，在上海等城市设立研发中心，集聚高端创新资源。加快建设高水平企业研发机构，支持境内外企业联合知名高校院所在我市共建企业技术中心、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联合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创新平台。推动企业参与融入国家“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合作行动计划，鼓励并支持企业加强与国际一流研发机构开展研发合作。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到境外设立、并购研发机构，“走出去”引进国际先进技术等创新资源。三年内，每年新建省级以上企业研发机构 12 家，市级企业研发机构 80 家。（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组织部、市发改

委、市工信局、市人社局、市市场监管局，各镇街园区）

8. 构建协同创新新格局。“自主化、引进来、走出去”相结合，增强自主创新，强化开放创新，加强协同创新，让更多的创新资源、高端人才为我所用。抓住长三角地区建设世界级制造业集群的重大机遇，主动对接上海高校院所、科研机构和企业创新主体，积极融入区域创新共同体，以产业创新一体化激活发展新动能。认真学习借鉴上海、苏州、杭州等地先进理念和发展经验，全方位开展项目招引、要素对接、科技合作等交流活动。招商环节前移，在北京、上海、深圳等科创中心拓展离岸研发孵化基地，找项目、孵项目、招项目，实现“异地研发、远程孵化，全球要素、本地配置，项目成果、江阴落户”，补齐我市科教资源不足、研发能力不强、创新要素不全的“短板”。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政府作引导、院校为依托、各方要素联动”的政产学研合作原则，积极实施名校名院名所名企“四名工程”，深入推进政产学研协同创新体系建设。依托南京理工大学江阴校区的科研优势、专业优势，拓展产教合作平台，为创新型企业快速成长提供肥沃土壤，让更多创新种子破土发芽。探索实施“校地对接行动计划”（2020—2022 年），根据我市产业科创需求，三年内选择 100 名科技人才专员，定向对接全国 100 所重点高校院所，深化密切政产学研合作关系。实施金桥工程、企会协作等科技服务活动项目 30 项。深入实施“江阴市产学研双百行动计划”，推动百家企业进高校、百项成果进企业，每年实施

重点产学研合作项目 60 项。（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改委、市委组织部、市科协、市工商联，各镇街园区）

9. 增强标准质量品牌优势。健全技术创新、专利保护与标准化互动支撑机制，大力实施标准、质量、品牌“三位一体”工程。鼓励并支持龙头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国内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修）订，掌握产业技术标准话语权。支持企业做强现有知名品牌，培育自主创新品牌，拓展国际品牌，提升江阴制造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到 2022 年，制（修）订国内外标准累计超过 528 项，建成国家、省级标准化专业技术组织 15 个以上。（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各镇街园区）

10. 强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积极实施知识产权强市战略，围绕我市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主导优势产业，开展知识产权布局、分析预警、导航工作，推动知识产权从数量驱动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完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动服务机构高端化、规模化、多元化、集聚化发展。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知识产权“严保护、大保护、快保护、同保护”的各项决策部署，完善多方联动机制，实行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形成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打造法治化的创新环境。到 2022 年，力争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25 件。（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法院）

（三）实施重点平台优化行动，打造创新驱动新引擎

11. 高标准推进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区建设，强化高新

区创新发展引领地位。践行新发展理念，领跑高质量发展，坚守初衷使命，发展高新产业，加快高质量产业建设、高效益科技创新、高层次对外开放、高水平产城融合，全力打造产业层次高、发展动能新、改革开放水平高、生态建设成效新、民生福祉高、园区形象新的高新产业集聚区、创新驱动示范区、美丽和谐幸福区。做优优势特色产业，做强支撑产业，做实战略产业，做大现代服务业，实施高端产业培育工程、创新型企业倍增工程、创新载体升级工程、一流人才集聚工程和创新生态优化工程。贯彻落实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战略部署，不断优化有利于创新发展的环境，大力引育企业创新主体，引领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加大创新载体和研发平台投入，提升科创项目承接功能，启动建设滨江科技创新走廊，完善科技创新创业生态链条，改善从服务初创企业到培育新兴产业源头的全过程服务。到 2022 年，高新区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达到 5.5%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 55%以上，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70 件以上；有效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超过 250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超 500 家；培育无锡市雏鹰企业 150 家、瞪羚企业 60 家、准独角兽企业 10 家；新建各类科技创新创业载体 10 万平方米。三年内，整体竞争力显著提升，在全国高新区排名每年上升 5 位，全国高新区年度综合评价排名进入前 50 名。（责任单位：高新区、市科技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市招商局）

12. 以国家级经开区为目标，全面提升临港开发区创新能级。发挥产业集群特色优势，打造具有临港特色的产业链创新链。通过打好加快产业技术创新、培育科技创新主体、完善平台载体建设、强化科创人才引育、优化创新发展环境五大攻坚战，持续提升产业发展水平。依托石化新材料、金属新材料、新能源、机械装备产业园和国家软件园、临港科创园，引进一批科技前沿、产业高端、带动力强的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加快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长三角分院和南京理工大学江阴校区建设，提升创新平台层次。坚持开放引领，创新驱动，围绕五大中心推进综保区建设，培育新业态，集聚新动能，打造“保税特色小镇”。到 2022 年，全社会研发投入占比达 4.4%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达 45%以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的研发机构覆盖率达到 85%；有效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超 250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数超 500 家，新培育雏鹰企业 150 家、瞪羚企业 60 家、准独角兽企业 10 家；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超 40 件以上；新建聚集孵化科技型创业企业、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扶持中小型科技企业快速发展壮大的各类科技创新载体 18 万平方米，累计达到 25 万平方米。区域创新能力得到显著提升，在国家级、省级经开区排名实现争先进位，三年内，创成国家级经开区。（责任单位：临港开发区、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招商局）

13. 发挥区域叠加优势，创建高质量跨江融合发展实验

区。大胆探索，积极争取，在产业导入、管理体制、市场机制、区域联动等方面创新思维先行先试，加快推进靖江工业园区联动发展、融合发展、创新发展，力争形成跨江融合发展实验区标志性成果。聚焦特色优势产业，瞄准千亿园区目标，持续打造金属新材料、机械装备、汽车零部件、船舶及配件、高精钢构和现代服务业等六大百亿级产业群。完善基础设施，提升港口功能，加快形成临江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港口物流业基地。（责任部门：靖江园区、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市工信局、市招商局、市科技局）

14. 优化镇街产业空间布局。加大统筹，完善规划，整合要素，完善工业集中区规划。以园区为载体，以特色产业为抓手，以高新技术企业引育为重点，推动镇街经济创新发展。结合散乱污企业整治，盘活低效用地资源，实现土地功能转换，推动实体经济空间合理布局。鼓励特色小镇、城市综合体等新型载体开展灵活适用的集成创新和非研发创新，形成一批应用普适技术。到 2022 年，镇街板块每年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80 家。（责任单位：各镇街、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招商局、市税务局、市科技局）

（四）实施高端人才引育行动，开创创新发展新局面

15. 集聚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以政策引才、项目聚才、环境留才，建设人才齐聚、活力迸发的人才湿地。深入实施暨阳英才计划升级版，设立长三角人才工作站，合理布局，完善海外引

才引智工作站。围绕重点产业发展方向及企业发展需求，以一事一议、特事特办方式引进若干具有前瞻性、引领性和跨领域融合能力的创新团队，重点引进和培养一批懂技术、懂市场、具有较强资源整合能力的创新创业领军人才，持续打造“金字塔式”人才梯队。编制主导产业人才地图，加大海外柔性引才用才力度，鼓励创新型企业在全球建设“人才飞地”。支持创新型企业以创新需求为导向，大力引进诺奖得主、“两院”院士、国家特聘专家、省“双创”人才等高端科技人才。深入开展“两院”院士江阴行、海外博士江阴行、教授博士柔性进企业等活动，以兼职兼薪、特聘顾问、成果转化等多种方式吸引高层次人才来我市开展人才智力服务。三年内，每年引育国家特聘专家 5 人，引育海外高端人才、省“双创计划”、无锡“太湖人才计划”等各类科技人才 50 人。（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人社局）

16. 培育产业经济急需技术人才。贴近产业需求，探索建立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基地，加强企业高技能人才培养。鼓励企业与国内高校院所联合培养技术人才，开展以专业冠名等形式的“订单式”培训，加快推进江阴技师学院建设，打造创新人才培养基地。深度融入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大力创建长三角区域“双一流”高校学生实习基地。充分发挥南京理工大学江阴校区、职业技术学院等院校作用，建立产教融合、工学一体的技能人才培养模式，为企业提供分层次、菜单式的人才培育服务。（责任单

位：市人社局、市委组织部、市工信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

17. 造就一批优秀科技型企业企业家。大力弘扬工匠精神，切实担当创新使命，全面提升企业家科学素养，强化企业对科学知识和技术传播的载体功能，推动创新成果有效转化。启动实施企业家国际化素质提升工程、中生代企业家基业长青工程、新生代企业家“常青藤”工程。对“省科技企业家”开展创新素质和创新能力再提升培训，培育形成一支具有全球视野、战略思维和持续创新能力的科技企业家队伍，引领我市创新型、开放型经济加快发展。优化企业发展环境，弘扬企业家精神。聘请一批优秀科技型企业企业家担任“江阴市创新发展顾问”。（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工信局、市工商联、市科技局）

（五）实施创新生态系统改善行动，激发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18. 新建一批重大创新载体。围绕先导产业发展需求和新兴产业培育方向，加快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产业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等重大创新载体。瞄准国际产业创新资源集聚区，在全球智力密集地区设立离岸科技创新中心，在澄建设对接海外离岸项目的在岸创业基地，积极融入全球科技创新版图。推动建设一批面向社会和中小企业开放的技术交易、测试中心、数据中心、科技金融等技术创新公共服务平台。改造提升百桥生物孵化园，优化完善启星智造产业园，加速建设星河科创园。依托南京理工大学江阴校区，整合开发区现有存量载体资源，推动南理工科技园、科技小镇建设成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特色产业规模化发

展的重要支撑，最终建成具备一流科技创新环境、具有开放共享自主创新成果、“政校企社、产学研创”为一体的南理工江阴创新港。三年内，全市新建科技企业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等科技创新创业载体 5—6 家，累计达到 12 家。（责任单位：高新区、临港开发区，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人社局、市科协）

19. 大力发展公共研发平台。以我市主导产业的技术需求、成果转化为目标，以市场化为导向，以企业化运作、公益性与经营性相结合的模式，合作共建技术创新平台，解决我市新型研发机构匮乏问题。加大财政科技投入，落实新型研发机构“一事一议”扶持政策，重点支持高新区、临港开发区引进新建以重点科研院所和著名高校为依托、以海内外顶尖科学家团队为支撑、以技术服务、研发活动为主业、以科技成果为产品的新型研发机构。鼓励行业龙头企业平台化发展，面向新兴产业成立新型研发机构，支持外资企业在我市建设开放式创新平台，支持国内外高层次人才和团队发起设立专业性、开放性新型研发机构。提升联合创新中心等企业研发平台，通过运行绩效评价，给予差别化扶持，加快科技成果产业化步伐，带动企业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模式创新和区域产业创新。加强阳光集团、法尔胜泓昇集团国家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研发条件和能力建设，提高研发产出和运行成效，扩大对外开放和合作交流。三年内，高新区、临港开发区分别新建投运 1 家新型研发机构。（责任单位：市科技

局、高新区、临港开发区、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财政局，有关镇街）

20. 促进科技金融紧密结合。大力开展科技企业普惠信贷工作，降低企业创新成本，启动“苏科贷”，健全“澄科贷”“锡科贷”两级风险补偿资金贷款体系，充分发挥省科技企业融资路演服务中心江阴分中心作用，丰富科技金融产品，大力发展科技保险、政银保、贷款贴息等新型金融工具，降低企业创新风险和融资成本，最大力度支持中小企业创新发展。每年为 150 家工业科技企业融资超 20 亿元，为 15 家农业企业联系贷款 1000 万元，帮助科技企业分摊科技创新风险超 10 亿元。推动科技、金融与产业深度融合，鼓励创业投资类机构投资我市企业的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化项目，根据创业投资的到位额，探索给予后补助支持政策。积极推进科创板上市工作，支持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的高成长性科技型企业多层次资本市场上市，发掘和培育上市后备资源，推动有条件的企业在境内外上市。（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人行江阴市支行、有关金融保险机构）

21. 提升科技文化软实力。加强策划研究，提升内涵实效，精心办好市科技节、市科技创新创业大赛等活动，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创新动力、创业活力、创造潜力。加强对重大科技创新成果、典型创新创业人才和优秀创新型企业的宣传，加大对创新创业者的褒扬奖励力度，激励更多社会主体投身创新创业，大力

倡导勇于探索、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社会导向，培育创新的认识、激发创新的潜能、激励创新的行为，在全社会营造尊重科学、尊重创造、尊重科技人员的创新文化氛围。加强“科技工作者之家”实体阵地建设，竭诚为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服务。大力开展科普教育，推动科技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村（社区），不断提升社会公众的科学素养和创新意识。（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科协、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人社局）

22. 实施科技惠民富民工程。进一步发挥科技创新在改善民生和促进社会发展中的支撑引领作用，构建以市场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重点围绕公共安全、食品安全、安全生产、生命健康、慢性病防治、可持续发展、长江大保护、生态环境、水气土治理、教育、文化等领域，组织实施一批民生科技示范项目、科技兴农富民工程项目、社会发展重点项目和软科学研究项目，提高人民群众科技获得感、生活幸福感。（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科协，各有关部门）

（六）实施创新治理能力提升行动，增强创新创业新活力

23. 提高科技运行整体效能。深入推进科技体制改革，遵循科技创新规律，尊重科研管理规律，优化科技创新治理体系。调整完善本级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加强创新资源统筹协调和优化配置，建立健全主要由市场决定技术创新项目和经费分配、成果评价的机制。深化科技创新“放管服”改革，优化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和绩效评价机制。落实企业研发费相关政策，完善研发投入

后补助机制，推动以企业为主体的研发投入持续增长，撬动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投向科技研发、成果转化，逐步形成以财政投入为引导、企业投入为主体、社会投入为补充，多元化、多渠道的科技投入体系。全面加强镇街科技管理力量，完善基层科技服务网络，构建上下联动、协同推进的科技创新服务体系。（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各镇街园区）

24. 有序发展科技服务业。支持开展研发设计、技术转移、知识产权、检验检测认证、科技咨询、创业孵化等专业化和综合性科技服务，初步形成覆盖科技创新全链条的服务体系。规范科技服务机构健康发展，培育技术经纪人队伍，繁荣科技成果交易市场。强化绩效评价，提升园区科技企业孵化载体的运行质效，推进镇街科技创新孵化载体合理布局。进一步增强江阴国际人才市场活力，充实内涵、激发活力、提升品质，重点面向长三角区域高端创新资源，集成海外人才、技术转移、科技金融等服务功能，努力建设综合性“创新要素大市场”，推动科技服务集成化、科技信息共享化、科技交易市场化和项目对接精准化。发挥市科技创新服务联盟功能，探索建立线上线下融合的市科技创新云服务平台，整合企业技术需求库、项目储备库、专家库及高校、科研院所等各类科技数据库，实现科技资源、科技数据、科技服务和科技管理的互联互通、开放共享。（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市委组织部，各镇街园区）

25. 建立创新驱动导向评价机制。注重创新驱动核心战略

导向，在用地规划、要素供给、工程建设、生态环境等方面工作中引入创新发展评价机制。在重大项目引进扶持上强化科学技术层次、产业链引领带动能力等科技门槛。建立多部门联动决策咨询机制，依托第三方智库平台，开展创新战略、产业图谱、行业分析、政策评估等专题研究，强化科技创新在经济社会发展相关工作中的评价导向作用，提升创新治理效能。（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市统计局、市工信局、市招商局，各有关部门）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和加强党对科技事业的领导，深化对创新发展规律、科技管理规律、人才成长规律的认识，为“创新江阴”建设提供坚强保证。各镇街园区和有关部门成立相关组织，统筹负责本计划的组织实施，指导协调重大战略研究、重大政策安排和重大工作部署，确保完成三年行动计划。

（二）加大创新投入。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苏发〔2018〕18号）关于市县财政投入的指导意见，建立财政科技投入增长机制，持续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力度，攻薄弱、补短板，重点支持创新型企业培育、新型研发机构建设、重大创新载体建设、带动性强的重点研发计划、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等。大力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文化和社会氛围，优化科技资金使用管理机制和绩效评价办法，尊重创新型企业成长规律，科技人才资金不与企业税收贡献

挂钩。

（三）强化政策落实。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鼓励 and 促进科技创新创业的一系列政策措施，重点落实好省、市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等创新型企业培育的奖补兑现、税收优惠以及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政策措施，营造创新发展的良好氛围。及时完善创新发展相关政策，精准、有效导向、鼓励、扶持企业创新发展。

（四）注重统计监测。深入开展对我市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产业等调查摸底工作，实时、准确、全面掌握全市创新资源投入、产出，及时评价效率、提示风险，探索我市实施创新驱动战略的科学路径、模式和方法。

（五）强化督查考核。定期进行督导检查，加强对重点工作任务的跟踪督查和镇街园区、相关部门的创新工作考核，将科技知识产权、创新型企业培育、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技术合同交易、创新人才引育、镇街园区财政科技投入等工作纳入高质量发展监测和考核体系。

附件：“创新江阴”三年行动计划 2020 年重点工作目标

附件

“创新江阴”三年行动计划 2020 年重点工作目标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主要目标	牵头单位	参与部门
一、实施制造业转型升级行动，创造实体经济新优势	1.以核心技术提升主导产业	1	编制战略性新兴产业规划。	市发改委	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
		2	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比上年提高 0.5 个百分点。	市发改委	市工信局
		3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达 38%。	市科技局	市统计局
	2.以成果转化支撑新兴产业	1	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占工业投资比重比上年提高 0.5 个百分点。	市工信局	市统计局
		2	战略性新兴产业实际利用外资占比超 65%。	市招商局	市商务局
	3.以双招双引壮大优势产业	1	新签约 10 亿元以上项目 30 个、30 亿元以上项目 6 个、50 亿元以上项目 4 个、超百亿元项目 1 个。	市招商局	市商务局
		2	牵头编制产业链招商项目目录。	市招商局	市商务局
	4.以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	1	全年实施重点技改项目不少于 100 个，完成工业技改投资超 100 亿元。	市工信局	
		2	全年建设省级农村科技服务超市分店 1 家、便利店 1 家、省级星创天地 1 家。	市科技局	
		3	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力争达到 71.8%。	市科技局	市农业农村局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主要目标	牵头单位	参与部门
二、实施创新主体扩容行动，构建创新型企业新梯队	5.打好高企引育攻坚战	1	全市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150 家，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数达 650 家。	市科技局	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2	全市高新技术企业入库培育数 190 家。	市科技局	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6.壮大创新型企业队伍	1	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数 1000 家。	市科技局	
		2	准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雏鹰企业培育入库数分别达到 10 家、60 家和 220 家。	市科技局	
		3	年内培育省科技小巨人、省专精特新企业 2 家。	市工信局	市发改委、市科技局
		4	内部培育、外部招引并举，瞄准世界主要科技创新强国、国内外科创中心城市，积极招引科创企业、科技项目和创新人才。	市招商局	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市人社局
	7.打造企业创新强磁场	1	全社会研发投入占 GDP 的比重达 3.3%。	市科技局	市统计局
		2	规上工业企业中有研发活动企业数占比 50%以上。	市科技局	市统计局
		3	全年完成技术合同成交额 50 亿元。	市科技局	
		4	新建省级以上企业研发机构 12 家、市级企业研发机构 80 家。	市科技局	市工信局、市人社局
	8.构建协同创新新格局	1	制定“校地对接行动计划”（2020—2022），深化密切产学研合作。	市科技局	市工商联
		2	深入实施“江阴市产学研双百行动计划”，全年实施重点产学研合作项目 60 项。	市科技局	市工商联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主要目标	牵头单位	参与部门
二、实施创新主体扩容行动，构建创新型企业新梯队	9.增强标准质量品牌优势	1	建成 1 个国家级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全年主导参与制（修）订国际、国家、行业标准 18 个，规上工业企业主导（参与）地方、团体及以上标准拥有率达到 30%。	市市场监管局	
		2	大力实施名品名牌培育工程，年内新增中国驰名商标 1 件。	市市场监管局	
	10.强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	1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加快高价值专利培育，年末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23.5 件。	市市场监管局	
三、实施重点平台优化行动，打造创新驱动新引擎	11.高标准推进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区建设，强化高新区创新发展引领地位	1	高新区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的比重达到 5.5%以上。	高新区	
		2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 55%以上。	高新区	
		3	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70 件以上。	高新区	
		4	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40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 168 家。培育无锡市雏鹰企业入库 50 家、瞪羚企业入库 20 家、独角兽企业入库 3 家。	高新区	
		5	整体竞争力显著提升，在全国高新区排名上升 5 位。	高新区	
	12.以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为目标，全面提升临港开发区创新能级	1	全社会研发投入占比达 4.4%以上。	临港开发区	
		2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达 44%以上。	临港开发区	
		3	高新技术企业净增 40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 186 家。培育无锡市雏鹰企业培育入库 50 家、瞪羚企业培育入库 20 家、独角兽企业培育入库 3 家。	临港开发区	
		4	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超 39 件。	临港开发区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主要目标	牵头单位	参与部门
三、实施重点平台优化行动，打造创新驱动新引擎	13. 发挥区域叠加优势，创建高质量跨江融合发展实验区	1	瞄准千亿园区目标，打造金属新材料、装备制造、汽车零部件、船舶及配件高精钢构和现代服务业等6个百亿级产业群。	靖江园区	
		2	加快建设临江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港口物流业两大基地，深入推动下六圩港11个3000吨级内河码头建设。	靖江园区	
	14. 优化镇街产业空间布局	1	以高新技术企业招引和培育为重点，制定完善镇街工业集中区建设规划和产业发展规划，促进特色产业加快发展。	市发改委	
		2	鼓励特色小镇、城市综合体等新型载体开展灵活适用的集成创新和非研发创新，形成一批应用普适技术。	各镇街	
		3	整治散乱污企业，盘活低效用地资源，加强对工业企业资源利用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年内实现单位GDP建设用地占用下降率达5%，盘活存量土地6600亩、低效用地开发1600亩。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市工信局、江阴生态环境局、各镇街
四、实施高端人才引育行动，开创创新发展新局面	15. 集聚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	1	全年新引育国家特聘专家5人，引育海外高端人才、省“双创计划”、无锡“太湖人才计划”等高层次人才50人，柔性合作专家教授500名。	市委组织部	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人社局
		2	充分发挥中国国际人才市场江阴市场能效，加大海外智力引进，全年新签约海外人才合作项目10项。	市科技局	市委组织部
	16. 培育产业经济急需技术人才	1	全年招引优秀大学毕业生5000名，年末全市各类人才总量达39万人。	市人社局	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
		2	鼓励企业与国内高校院所联合培养技术人才，建立产教融合、工学一体的技能人才培养模式，为企业提供分层次、菜单式的人才培育服务，年内新增高技能人才5000名。	市人社局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主要目标	牵头单位	参与部门
四、实施高端人才引育行动，开创创新发展新局面	17. 造就一批优秀科技型企业。	1	启动实施企业家国际化素质提升工程、中生代企业家基业长青工程、新生代企业家“常青藤”工程。年内举办“新生代企业家研修班”，组织企业参加无锡举办的各类特色培训，组织企业申报高管人才项目。	市委组织部	市工信局、市工商联、市科技局
		2	依托“江阴科技课堂”，对“省科技企业家”等科技工作者开展创新素质和创新能力再提升培训，培养更多具有宽广知识面、国际化视野、卓越领导力的优秀科技企业家。	市科技局	市委组织部、市科协
五、实施创新生态系统改善行动，激发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18. 新建一批重大创新载体	1	着力打造“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区”全周期创新生态链，加快要素集聚、企业孵化、产业培育，年内新增各类孵化器和众创空间3个。	市科技局	
		2	推动高新区启星智能制造产业园载体升级；全面加快青阳园区建设。	高新区	
		3	改造提升百桥生物孵化园，启动规划建设生物医药加速器二期，推进天安数码城申报国家级孵化器。	高新区	
		4	深入推进科技创新区域一体化，力争年内在上海张江揭牌运营飞地孵化器。	高新区	
		5	启动南理工科技园建设。	临港开发区	
	19. 大力发展公共研发平台	1	高新区金属材料创新研究院取得实质性成效。	高新区	市科技局
		2	高新区、临港开发区各新建新型研发机构1个。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市科技局
		3	推进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长三角分院建设。	临港开发区	
		4	加强新型研发机构建设运行管理，出台新型研发机构建设运营管理办法。	市科技局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主要目标	牵头单位	参与部门
五、实施创新生态系统改善行动，激发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20. 促进科技金融紧密结合	1	大力开展科技企业普惠信贷工作，年内为 150 家工业科技企业融资超 20 亿元，帮助科技企业分摊科技创新风险超 10 亿元。	市科技局	市工信局
		2	充分发挥省科技企业融资路演服务中心江阴分中心作用，丰富科技金融产品，大力发展科技保险、政银保、贷款贴息等新型金融工具，降低企业创新风险和融资成本。	市科技局	市工信局
		3	积极推进科创板上市工作，力争新增上市企业 3 家以上，实现科创板零突破，打响江阴板块品牌。	市工信局	
	21. 提升科技文化软实力	1	加大创新投入和政策供给，出台科技创新、创新人才政策，营造创新创业浓厚氛围。	市科技局	市委组织部、市财政局
		2	办好江阴市第 30 届科技节、江阴市第三届科技创新创业大赛等活动，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	市科技局	
		3	大力开展科普教育，推动科技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村（社区），不断提升社会公众的科学素养和创新意识。	市科协	市科技局
	22. 实施科技惠民富民工程	1	实施公共安全、食品安全、安全生产、生命健康等领域的民生科技示范项目、科技兴农富民工程、社会发展重点项目和软科学研究项目不少于 15 项。	市科技局	市农业农村局
		2	全市生物医药产业产值增长 20% 以上。	市发改委	市科技局、市工信局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主要目标	牵头单位	参与部门
六、实施创新治理能力提升行动，增强创新创业新活力	23. 提高科技运行整体效能	1	完善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机制，落实研发经费补贴制度，推动以企业为主体的研发投入快速增长。	市科技局	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2	全面加强镇街科技管理体制，完善基层科技服务网络，构建上下联动、协同推进的创新发展行政服务体系。	各镇街	
	24. 有序发展科技服务业	1	扶持研发设计、检验检测、创业孵化、知识产权、技术交易、科技咨询等科技服务业发展，搭建覆盖科技创新全链条的服务体系。	市科技局	市市场监管局
		2	完善市科技创新服务联盟功能，提升科技服务业质效，对科技服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市科技局	
		3	进一步增强中国国际人才市场江阴市场活力，开展“智汇江阴”海外精英创新创业对接洽谈会，全年开展各类引智引项、科技金融、产学研重点活动不少于 30 场。	市科技局	市委组织部
	25. 建立创新驱动导向评价机制	1	优化招商绩效考核。	市招商局	市发改委、市商务局
		2	确立宽容失败、鼓励创新、包容宽厚的创新导向，优化科技、人才创新资金绩效评价，建立 3—5 年综合评价绩效制度。	市财政局	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

